

人壽保險 — 儲蓄
「活出精彩」入息計劃
SPRING INCOME PLAN (SIP)

將來精彩由您主宰

「活出精彩」入息計劃是友邦保險（國際）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承保的分紅人壽保險計劃。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是友邦保險（國際）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委任的保險代理。此產品簡介由AIA發出並僅供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於香港派發。



友邦保險（國際）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健康長久好生活

「活出精彩」入息計劃， 專為愛享受生活的您而設

計劃不但保證穩定的入息，更可因應您的財務需要讓您在入息期內靈活提取現金，以及更改入息期的長短。

無論想在人生新階段享受理想生活，或是追尋夢想，您現在都可安心籌劃。精彩由您主宰！

穩定入息保證 輕鬆投入生活

「活出精彩」入息計劃是一份分紅保險計劃，除了提供保證現金價值、保證身故價值外，更會向您派發保證每年入息，以及每年派發的非保證現金，稱為「週年紅利」（如有）。

此外，當保單生效滿5年或以上，我們會在以下兩種情況，向您支付一筆過的非保證現金，稱為「終期紅利」（如有）：

- 當您退保時；或
- 受保人（即保單內受保障的人士）不幸身故而身故賠償以一筆過形式支付。

您可選擇以現金形式收取保證每年入息及非保證週年紅利（如有）或讓保證每年入息及非保證週年紅利（如有）累積於保單內賺取潛在利息收益（如有），並於保單完結時或之前的任何時間一筆過提取。此選擇可讓您靈活地滿足您的財務需求，使您活得精彩。若您未有作出選擇，保證每年入息及非保證週年紅利將根據您的保單條款繼續於保單內累積。

週年紅利及終期紅利並非保證，派發金額在AIA絕對酌情權下釐定並可能等於零。終期紅利（如有）並不會永久附加於保單上，其金額可能於以後公佈時增加或減少。

繳付期短 更快收取入息

「活出精彩」入息計劃為您提供3種保費繳付期，充分配合您的個人財務需要。您可選擇一次性繳付保費（說明文件內稱為整付保費），或分3年或5年繳付保費。保費繳付期完結後，您可於下個保單年度終結時起提取保證每年入息，直至入息期完結為止（入息期指您將會收取保證每年入息的時期）。保費在保費繳付期內保證維持不變，理財更靈活。若您的保費繳付期為3年或5年，保費可以年繳或月繳方式繳付。

保費繳付期	受保人投保時的年齡	入息期	保障年期
一次性繳付保費	15日至80歲	18年	18年
3年		15年	17年
5年			19年

\$ 保證每年入息

「活出精彩」入息計劃在整個入息期內提供保證每年入息，當您的保證每年入息開始時，保單的保證現金價值最終將會減少。計劃獨特之處在於能為您提供額外彈性，讓您更改入息期的長短。

如選擇3年/ 5年保費繳付期，我們可在入息期開始前6個月內，通知您可選擇更改原本的入息期。如該更改入息期選擇適用於您，您可於我們通知您的規定的時間內，向我們申請一次性更改入息期。所有入息期內的保證及非保證保單價值會因應您所選擇的入息期而調整。

此外，在投保本計劃時，您可選擇以固定方式或遞增方式獲取保證每年入息：

入息派發方式	特點
固定方式	保證每年入息金額為不變的，讓您享受安定的退休生活。
遞增方式	保證每年入息金額將每年遞增，長遠能助您對抗通脹。

有了這筆入息，您可輕鬆自如地計劃及實現您的夢想。

靈活安排 延續愛心

我們會在以下其中一種情況，向您在保單內指定的受益人派發一筆過的身故賠償：

- 若受保人於首3個保單年度內（一次性繳付保費）/ 入息期開始前（3年/ 5年保費繳付期）不幸身故

保費繳付期	身故賠償
一次性 繳付保費	i. 基本保單的已繳保費總和，減去已付的保證每年入息（如有）；及 ii. 累積的保證每年入息及利息（如有）；及 iii. 累積的非保證週年紅利及利息（如有）。
3年/ 5年	i. 基本保單的已付基本年繳保費總和（不包括額外附加的保費）；及 ii. 累積的非保證週年紅利及利息（如有）。

- 若受保人於第3個保單年度完結後（一次性繳付保費）/ 入息期開始後（3年/ 5年保費繳付期）不幸身故，而保單尚未期滿

保費繳付期	身故賠償
一次性 繳付保費/ 3年/ 5年	i. 將來全數未支付之保證每年入息； ii. 累積的保證每年入息及利息（如有）； iii. 累積的非保證週年紅利及利息（如有）；及 iv. 非保證終期紅利（如有）（適用保單生效滿5年或以上）。

此外，在受保人在世時，您可選擇預先安排受益人於受保人不幸身故後繼續收取餘下未支付的保證每年入息及非保證週年紅利（如有），直至入息期完結為止。假如在受保人身故前，保單已累積保證每年入息（如有）及累積週年紅利（如有），該總額及利息（如有）會於受保人身故時一筆過支付予受益人。然而，若您作出此項選擇，終期紅利（如有）僅會在受益人在入息期完結前身故的情況下才會支付（即使保單已生效滿5年或以上）。

在以上所有情況，在派發賠償予您的受益人前，我們都會首先扣除所有未償還之保單欠款。

若受保人於首3個保單年度內（一次性繳付保費）/ 入息期開始前（3年/ 5年保費繳付期）因受保意外身故，除身故賠償外，「活出精彩」入息計劃會向受益人派發相等於基本保單的已付年繳保費總和（不包括額外附加的保費）的額外賠償。在此保障下，我們向同一受保人可支付的累積最高賠償金額為1,000,000美元/ 7,500,000港元，包括所有由我們就同一受保人所繕發之保單所支付相類似的賠償。

請參閱重要資料主要不保事項（第6頁）部分。



保單期滿 獲享回報

當保障年期完結時，保單將會期滿而我們將向您派發期滿利益。此利益將包括：

- i. 累積的保證每年入息及利息（如有）；及
- ii. 累積的非保證週年紅利及利息（如有）。

我們向您支付期滿利益前，將先扣除保單內所有未償還的欠款，而受保人須在保障年期完結時仍然在世。



投保簡易 保障在握

根據我們當時的規則和規例，若每位受保人的總每年保費或一次性繳付保費不超過指定的保費限額，該新申請則毋須健康審查。



不同貨幣選擇 切合所需

您可根據個人需要，選擇以美元或港元作為保單貨幣。



案例

(以下個案乃假設並只作舉例說明之用，實際紅利派發並非保證，其金額由AIA全權決定。)

個案一：

保單持有人及受保人： 陳先生（55歲、會計部經理）

陳先生：「我計劃快將退休。「活出精彩」入息計劃讓我在退休後除了公司的退休金，還有額外穩定的入息去盡情享受計劃好的退休生活。」

一次性繳付保費： **100,000美元**

入息期：**18年以遞增方式派發**



■ 非保證週年紅利 ■ 保證每年入息
■ 每年入息總額



個案二：

保單持有人及受保人： 李女士（40歲、營業主任）

李女士：「我囡囡12歲，打算3年後到英國讀書，「活出精彩」入息計劃讓我有穩定的回報，作為囡囡在外國升學的學費。」

保費繳付期：**3年**，年繳保費：**30,000美元**，總保費：**90,000美元**

入息期：**15年以固定方式派發**



* 每年入息總額包括保證每年入息及非保證週年紅利（如有）。以現金派發每年入息總額不包括於保障年期內所有已支付的每年入息及已支付的非保證週年紅利所產生的利息（如有）。以上的例子假設整個保單年期內沒有任何現金提取或保單貸款，並且假設所有保費於到期時已被全數繳付。

[#] 非保證退保發還總額包括在保單內非保證累積的週年紅利及利息（如有）和由保證每年入息積存的利息（如有）。

[^] 假設保單年期內的保證每年入息及非保證週年紅利（如有）全數存於本公司內積存生息。以上假設乃根據現行之紅利率，週年紅利（如有）及保證每年入息之積存息率每年3.5%計算，實際紅利率及息率並非保證。業務過去及現有表現不應解讀成未來表現的指標。實際週年紅利（如有）及積存息率可能於保單期內有所波動，或會高於或低於以上所示並可能等於零。以上的例子假設整個保單年期內沒有任何現金提取或保單貸款，並且假設所有保費於到期時已被全數繳付。「活出精彩」入息計劃的一次性保費繳付及3年保費繳付期的保證回本期為8年（美元及港元保單），而5年保費繳付期保證回本期為8年（美元保單）及9年（港元保單）。

重要資料

此產品簡介並不包含保單的完整條款，並非及不構成保險契約的一部分，是為提供本產品主要特點概覽而設。本計劃的精確條款及條件列載於保單契約。有關此計劃條款的定義、契約條款及條件之完整敘述，請參閱保單契約。如欲在投保前參閱保險合約之範本，您可向AIA索取。此產品簡介應與包括本產品附加資料及重要考慮因素的說明文件及有關的市場推廣資料一併閱覽。此外，請詳閱相關的產品資料，並在需要時諮詢獨立的專業意見。

此產品簡介只於香港派發。

紅利理念

此分紅保險計劃讓我們與保單持有人分享該分紅保險計劃及其相關分紅保險計劃所賺取的利潤。此計劃專為長期持有保單人士而設。分紅保險計劃的保費將按我們的投資策略投資於一籃子不同資產。保單保障（包括於您的計劃中指定的保證及非保證保障，該等保障可能於身故或退保支付，以及我們為支付保單保證成分而收取的費用（如適用））及開支的費用將適當地從分紅保險計劃的保費或所投資的資產中扣除。我們致力確保保單持有人和股東之間以及不同組別之保單持有人之間，能得到公平的利潤分配。

可分盈餘指由我們釐定的可分配給保單持有人的利潤。與保單持有人分享的可分盈餘將基於您的計劃及類似計劃的相關組別或類似的保單組別（由我們不時釐定，考慮因素包括保障特點、保單貨幣和保單繕發時期）所產生的利潤。可分盈餘或會以您的保單中指定的週年紅利及終期紅利的形式與保單持有人分享。

我們最少每一次檢視及釐定將會派發予保單持有人的紅利。可分盈餘將取決於我們所投資的資產的投資表現以及我們需要為計劃支付的保障和開支的金額。因此，可分盈餘本質上是具不確定性的。然而，我們致力透過緩和機制，把所得的利潤及虧損攤分一段時間，以達致相對穩定的紅利派發。取決於可分盈餘、過往的經驗及/或展望是否與我們預期的不同，實際公佈的紅利或會與保險計劃資訊（例如保單銷售說明文件及保單預期價值一覽表）內所示的有所不同。如紅利有所不同，這將於保單週年通知書上列明。

公司已成立一個委員會，在釐定紅利派發之金額時向公司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該委員會由友邦保險集團總部及香港分公司的不同監控職能或部門的成員所組成，包括公司的行政總裁辦公室、法律部、企業監理部、財務部、投資部及風險管理部等。該委員會的每位成員都將致力以小心謹慎，勤勉盡責的態度及適當的技能去履行其作為委員會成員的職責。委員會將善用每位成員的知識、經驗和觀

點，協助董事會履行其負責的獨立決定和潛在利益衝突管理，以確保保單持有人和股東之間，及不同組別之保單持有人之間的待遇是公平的。實際紅利派發之金額會先由委任精算師建議，然後經此委員會審議決定，最後由公司董事會（包括一個或以上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並擁有由董事會主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和委任精算師就保單持有人與股東之間的公平待遇管理所作出的書面聲明。

我們會考慮每個因素的過往經驗和未來展望，以釐定分紅保單的紅利。而考慮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事項：

投資回報：包括相關資產（即我們以您的保費所投資的資產，而保單保障和開支的費用將從投資中扣除）所賺取的利息、股息及其市場價格的任何變動。視乎保險計劃所採用的資產分配、投資回報會因應利息收益（利息收入以及息率展望）的波動及各類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信貸息差及違約風險、上市及私募股票價格、房地產價格以及外匯貨幣（如保單貨幣與相關資產之貨幣不同）等的浮動上落而受影響。

理賠：包括保險計劃所提供的身故賠償以及任何其他保障利益的賠償。

退保：包括保單全數退保、部分退保及保單失效，以及它們對相關資產的相應影響。

支出費用：包括與保單直接有關的支出費用（例如：佣金、核保費、繕發及收取保費的支出費用）以及分配至保險計劃的間接開支（例如：一般行政費）。

個別分紅保險計劃（如適用）容許保單持有人將他們的週年紅利、保證及非保證現金、保證及非保證入息、保證及非保證年金款項留在保單內累積滾存，以非保證利率賺取潛在利息。在釐定有關非保證利率時，我們會考慮這些金額所投資的資產組合的回報表現，並將之與過往經驗及未來展望考慮在內。此資產組合與公司的其他投資分開，並可能包括債券及其他固定收入工具。

如欲參考紅利理念及過往派發紅利資料，請瀏覽本公司網頁：
<https://www.aia.com.hk/zh-hk/dividend-philosophy-history.html>



投資理念、目標及策略

我們的投資理念是為了提供可持續的長遠回報，此理念與保險計劃的投資目標及公司的業務與財務目標一致。

我們上述的目標是為了達至長遠投資目標，同時減少投資回報波幅以持續履行保單責任。我們亦致力控制並分散風險，維持適當的資產流動性，並按負債狀況管理資產。

我們現時就此保險計劃的長期投資策略是按以下分配，投資在下列資產：

資產類別	目標資產組合 (%)
債券及其他固定收入工具	65%至85%
增長型資產	15%至35%

上述債券及其他固定收入工具主要包括國家債券及企業債券，並大多數投資於美國及亞太區市場。增長型資產可包括上市股票、股票互惠基金、房地產、房地產基金、私募股權基金及私募信貸基金等，並主要投資於美國、亞太區及歐洲市場。增長型資產一般比債券及固定收入資產具有更高的長期預期回報，但短期內波動可能較大。目標資產組合的分配或會因應不同的分紅保險計劃而有所不同。我們的投資策略是積極管理投資組合，即因應外在市場環境的變化及分紅業務之財務狀況而調整資產組合。例如，當利率低落，投資在增長型資產的比例會較小，而當利率較高，投資在增長型資產的比例會較大。當利率低落，投資在增長型資產的比例或會低於長期投資策略的指定水平，讓我們減少投資回報的波動，並保障我們於保險計劃下須支付保證保障之能力，然而，當利率較高，投資在增長型資產的比例或會高於長期投資策略的指定水平，讓我們有更大空間與保單持有人分享更多增長型資產的投資機會。

視乎投資目標，我們或會利用較多衍生工具以管理投資風險及實行資產負債配對，例如，緩和利率變動的影響及允許更靈活的資產配置。

我們的貨幣策略是將貨幣錯配減低。對於債券或其他固定收入工具，我們現時的做法是致力將購入的債券與相關保單貨幣進行貨幣配對（例如將美元資產用於支持美元的保險計劃，而港元資產用於支持港元的保險計劃）。視乎市場的供應及機會，債券可能會以相關保單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投資，並可能會利用貨幣掉期交易將貨幣風險減低。現時資產主要以美元貨幣進行投資。增長型資產可能會以相關保單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投資，而該選擇將根據我們的投資理念，投資目標及要求而定。

我們會將類似的分紅保險計劃一併投資以釐定回報，並參考各分紅保險計劃之目標資產組合分配其回報。實際投資操作（例如地域分佈、貨幣分佈）將視乎購入資產時的市場時機而定，因而將可能與目標資產組合有所不同。

投資策略會根據市況及經濟展望而變動。如投資策略有重大變更，我們會知會保單持有人相關變更、變更原因及此對紅利的預期影響。

主要產品風險

1. 您應按所選的保費繳付時間表準時繳交保費。若您在保費繳付期完結前停止繳交保費，您可選擇退保，否則保費將以貸款形式自動從保單中扣除。當貸款餘額多於基本計劃的保證現金價值，累積保證每年入息及其利息（如有）加上累積週年紅利及其利息（如有）的總和時，保單將會終止同時您也會失去保障。保單的退保價值將用於償還貸款結餘，任何剩餘金額將退回給您。
(只適用於3年 / 5年保費繳付期的保單)
2. 此計劃部分投資可能分配予增長型資產，而增長型資產之回報一般較債券及其他固定收入工具波幅較大，您應細閱本產品簡介披露之產品目標資產組合，此組合將影響產品之紅利派發。此計劃的儲蓄部分涉及風險，可能會招致虧損。如於早年退保，您所收取的金額可能大幅少於已繳的保費。
3. 您可以書面形式通知本公司申請終止您的保單。另外，如以下任何一種情況在保單期滿前發生，我們將會終止您的保單，而您/受保人將失去保障：
 - 受保人身故及
 - i. 身故賠償以一筆過形式支付；或
 - ii. 身故賠償以保證每年入息及週年紅利（如有）形式每年支付而所有應付的身故賠償金額已全數支付；
 - 於保費到期日後31日內仍未繳交保費，且保單沒有任何剩餘現金價值（只適用於3年 / 5年保費繳付期的保單）；或
 - 未償還的欠款多於您保單的保證現金價值。若保費以貸款形式自動從保單中扣除，未償還的欠款多於您保單的保證現金價值，累積保證每年入息及其利息（如有）加上累積週年紅利及其利息（如有）的總和。
4. 我們為計劃承保，您須承受我們的信貸風險。如果我們無法按保單的承諾履行財務責任，您可能損失已繳保費及利益。

5. 若保險計劃的貨幣並非本地貨幣，您須承受匯率風險。匯率會不時波動，您可能因匯率之波動而損失部分的利益價值，而往後繳交的保費（如有）亦可能會比繳交的首次保費金額為高。您應留意匯率風險並決定是否承擔該風險。
6. 由於通脹可能會導致未來生活費用增加，您現有的預期保障可能無法滿足您未來的需求。如實際的通脹率高於預期，即使我們履行所有的合約責任，閣下收到的金額（以實際基礎計算）可能會較預期少。

意外身故賠償主要不保事項

意外身故賠償不承保以下各種事故所引起的任何情況：

- 自致之傷害（不論當時神志是否清醒）、參與打鬥、受酒精或非醫生處方藥物影響
- 戰爭、於戰爭期間或鎮壓叛亂時服役執行任務、暴動、工業行動、恐怖活動、違法或企圖違法行為或拒捕
- 賽車或賽馬、潛水
- 腐敗物質或細菌感染（因意外受傷以致傷口膿腫者除外）
- 參與飛行活動，包括出入、身處、駕駛、服務或上落於任何航空裝置或空中運輸工具（以乘客身分乘搭由商業航空公司提供並按所安排之固定航線行駛的飛機除外）

上述只供參考，有關全部及詳細不保事項，請參閱此計劃之保單契約。

自殺

若受保人於保單生效起計一年內自殺身亡，我們就此保單的賠償責任只限退還扣除所有未償還的欠款額後的已付保費（不包括利息）。

不得提出異議

除欺詐或欠交保費外，在受保人生存期間如此保單由保單生效日期起持續生效超過兩年後，我們不會就保單的有效性提出異議。此條文並不適用於任何提供意外、住院或殘廢保障的附加契約。

警告聲明

「活出精彩」入息計劃是包含儲蓄成分的保險計劃。部分保費將付作保險及相關費用。若閣下不滿意保單，閣下有權在冷靜期內取消保單，並獲退還已繳付的所有保費及保費徵費。閣下須於冷靜期內（即由交付新保單或冷靜期通知書給保單持有人或其指定代表之日起計的21個曆日內（以較先者為準））將已簽署的書面通知送達友邦保險之香港總辦事處：香港鰂魚涌英皇道734號友邦香港大樓1樓。冷靜期結束後，若閣下在期滿前取消保單，預計的總現金價值可能少於閣下已繳付的保費總額。

附加重要資料

由2018年1月1日起，所有保單持有人均需向保險業監管局為其新繕發及現行香港保單繳付的每筆保費繳交徵費。有關保費徵費詳情，請瀏覽我們的網站www.aia.com.hk/useful-information-ia-tc或保險業監管局網站www.ia.org.hk。

由2018年至2021年起的保費徵費率及年繳上限請參閱下表：

保費週年日	徵費率	最高徵費（港幣）
		長期業務
由2018年1月1日至2019年3月31日（包括首尾兩日）	0.04%	\$40
由2019年4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包括首尾兩日）	0.06%	\$60
由2020年4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包括首尾兩日）	0.085%	\$85
由2021年4月1日起（包括該日）	0.1%	\$100

1. 本產品是AIA繕發的人壽保險產品。此乃分紅保單。AIA對所發出保單的相關核保風險、財務責任及支援功能負責。

2. 本計劃是含有儲蓄成份的保險計劃，部份保費會用以提供保證利益例如保證現金價值及／或身故賠償。適用的費用及收費（包括但不限於保險成本及保費費用）將從保單價值內扣除（如適用）。

此計劃是一項長期保險計劃，是專為持有至保單期滿而設。若您在鎖定期完結前終止保單（請參閱以下第16項），您可取回的金額可能大幅度少於您已繳付的保費總額，甚至損失全部保費。您應按保費繳付期繳交全部保費。

3. AIA會在每個保單週年日後發送週年通知書給您。週年紅利，終期紅利及週年紅利及每年保證入息之積存息率為非保證，其金額在AIA的絕對酌情權下釐定，並可能等於零。所支付的終期紅利（如有）可能比說明文件內的預期金額或週年通知書內所列明的金額增加或減少。週年紅利並不會在第1個保單週年日之前公佈及終期紅利並不會在第5個保單年度終結之前公佈。

4. 在AIA的酌情權下，AIA可能從此產品組別的利潤內以紅利的形式派發盈餘予保單持有人。我們致力確保保單持有人和AIA股東之間，能得到合理的分配；同時，我們也會確保不同組別的保單持有人之間的分配是公平的。

i 保單持有人與AIA股東 — 任何利潤及虧損將按照既定之股東利潤基礎分配予保單持有人及AIA股東。該利潤分配基礎已反映於保單銷售說明文件內

ii 不同組別的保單持有人 — 各保單的利潤會因應不同的保單組別而有所不同。例如，不同年份生效的保單會因不同的投資經驗，而導致紅利亦有所分別

5. 未來的投資表現無法預測。為了緩和回報波幅，我們會把所得的利潤及虧損，透過保單較長的年期攤分而達至更穩定的紅利派發。如果「活出精彩」入息計劃的經驗在一段長時間內仍然維持不景（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投資回報、理賠、退保及支出費用），將導致未來紅利之減少。

6. 現金提取將首先由累積保證每年入息（如有），再由累積週年紅利及利息（如有）中扣除。若任何進一步的提取超過累積保證每年入息（如有）及累積週年紅利及利息（如有）的餘款，將被視作保單的部分退保及可能導致基本金額減少。有關進一步的提取將從保證現金價值及於該退保時派發的終期紅利（如有）（由第5個保單年度終結及以後）中扣除。因此，其後的保證現金價值、保證每年入息、週年紅利（如有）及終期紅利（如有）將根據減少後之基本金額而調整。

7. 本保單需符合AIA不時釐定的最低基本金額之要求。倘提取會使保單之基本金額減少至低於最低基本金額之要求，則不可作現金提取。

8. 有關身故賠償及意外身故賠償的計算，已付基本計劃年繳保費總和（不包括額外附加的保費）是指基本計劃以年繳方式計算的已繳保費總和（適用於3年及5年保費繳付期）或一筆過繳付方式（適用於整付保費）。額外附加的保費是指月繳方式下額外需付的年繳保費。

9. 保單所有保證及非保證成份（如有）及保障均受限於AIA的信貸風險，保障的支付及保單的表現乃AIA的責任。在最差情況下，您可能會失去全數已繳保費及保障金額。

保單保障並非任何銷售或分銷保單的保險代理或分銷商、或其任何聯屬公司的責任，同時一概並無作出關於AIA支付索償能力的任何聲明或保證。AIA自行負責其財務狀況及契約責任。保單持有人需就AIA不能履行保單財務義務的違約風險作出承擔。

10.受保的意外是指不能預料及非自願事故，並造成身體受傷，有關條件已列載於保單契約內。有關保障的條款及條件之完整敘述，請參閱保單契約。

11.附加契約是指列明於保單契約內的「附加契約」。

12.使用上述產品資料的人士應理解，AIA並無提供法律、會計或稅務意見。閣下應就有關閣下的情況獲取閣下個人稅務顧問的意見。

13.AIA是本保險計劃的核保人，並全權負責其保險計劃的所有批核、承保及賠償。所有保險申請以AIA的核保及接納為準。AIA保留批核任何保單申請的最終權利。AIA如拒絕接受保單申請，將會無息退還客戶所繳付實際保費及保費徵費款額。AIA對各別的保險計劃契約負起全部責任。

14.若您的投保申請文件中遺漏任何事實或有關鍵性地不正確或不完整之處，AIA有權宣稱保單無效。

15.閣下投保與否乃個人之獨立決定。

16.有關於「鎖定期」的內容（如有）是指保證回本期，即說明文件上所列出之保證現金價值及累積保證每年入息（不包括利息）的總額首次相等於已繳總保費之保單年度。「活出精彩」入息計劃就一次性繳付保費的保證回本期為8年（適用於美元及港元保單）。如保費繳付方法為年繳及其於產品簡介內說明的入息期，3年保費繳付期的保證回本期為8年（適用於美元及港元保單），而5年保費繳付期的保證回本期為8年（適用於美元保單）及9年（適用於港元保單）。受保單貨幣，保費繳付期，保費繳付方法，入息期及/或入息派發方式的影響，保證回本期會有機會較短或較長。請參閱說明文件以了解適用於您的「活出精彩」入息計劃保單的鎖定期。**提早退保或於鎖定期完結前退保所收回的金額可能會大幅度少於您所繳付的保費，即您可能會因此而承受損失。**

請即聯絡銀行的有關持牌職員或致電AIA客戶熱線瞭解詳情

香港  (852) 2232 8808

 *1299 (只限香港流動電話網絡)

 aia.com.hk

17.若於保費到期日後31日內仍有逾期未付的保費，您可選擇退保，否則若屆時基本計劃的保證現金價值加上累積保證每年入息及週年紅利及其利息（如有）的總和足以支付逾期未付之保費加上任何未償還的欠款，則AIA會以自動貸款形式墊支該逾期未付之保費。

您亦可申請保單貸款，貸款額高達保單的保證現金價值的100%。如有保單貸款可供使用並獲行使取用，必須繳付利息，而息率由本公司不時釐定。貸款利息按日累算，並應於每個保單週年日償還。若貸款利息到期仍未償還，貸款額將因該未償還之利息而自動相應增加。在支付保單的賠償或利益（如有）前，將先行扣除未償還之貸款（如有）或保單欠款（如有）。假設此保單所欠AIA未償還之保單貸款（包括利息）（如有）超出此保單的保證現金價值，此保單將被終止。若保費以貸款形式自動從保單中扣除，未償還的欠款多於您保單的保證現金價值加上累積保證每年入息及週年紅利及其利息（如有）的總和，此保單將被終止。

18.「退保發還總額」/「總現金價值」所指為同一數值，此等詞彙將會交替應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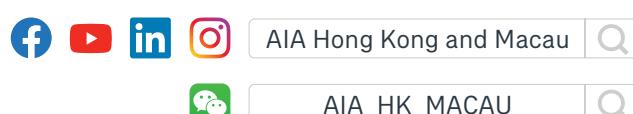
19.保單銷售說明文件 / 說明文件 / 建議書所指為同一份文件，此等詞彙將會交替應用。

20.本計劃保單提供港元（HKD）或美元（USD）貨幣。有關美元匯率的任何變動將對以港元所規定保費及閣下的保障價值有直接影響。

任何涉及不同貨幣的交易所面對風險包括但不限於可能出現重大影響貨幣匯價或流動性的政治及/或經濟狀況變動。保單持有人應注意可能存在的貨幣風險及決定是否承擔該風險。

21.請直接向AIA提出有關本計劃的索償申請。您可致電AIA客戶熱線（852）2232 8808（香港）、瀏覽公司網頁www.aia.com.hk或親身蒞臨友邦客戶服務中心索取賠償申請表。有關本計劃的索償程序，請參閱保單契約。如欲知更多有關索償事宜，可瀏覽本公司網頁www.aia.com.hk內的索償專區。

22.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只限於分銷保險產品，而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對於所提供之產品有關的任何事項概不負責（包括但不限於帳戶/保單更新事宜）。



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為保險代理之重要注意事項：

1. 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已於保險業監管局登記為持牌保險代理機構，並獲友邦保險（國際）有限公司（「保險公司」）委任為持牌保險代理人。
2. 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只限於分銷保險產品，而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對有關產品提供的任何事項概不負責。
3. 保險產品只是保險公司之產品和責任，而並非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的責任。保險產品並非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花旗銀行或花旗集團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聯屬公司或任何本地政府機構的銀行存款或責任，亦非由其提供保證或承保。
4. 對於閣下與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因由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以保險公司代理人身分銷售的任何保險產品而產生的合資格爭議（定義見金融糾紛調解計劃的金融糾紛調解的中心職權範圍），閣下可能與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根據香港適用的規則進行金融糾紛調解計劃程序。然而，對於有關產品的合約條款的任何爭議應由閣下與保險公司直接解決。
5. 所有保險申請以保險公司的核保及接納為準。
6. 保險公司全權負責其保險計劃的所有批核、承保賠償及與保險產品有關的戶口更新。
7. 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並無提供法律、會計或稅務意見。閣下應就有關閣下的情況獲取閣下個人專業顧問之意見。
8. 閣下應細閱所提供之有關產品資料並諮詢獨立意見（如有需要）。
9. 如欲獲得進一步保單詳情，請聯絡銀行的有關持牌職員或保險公司。

